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 關連交易 放棄行使優先認購權

#### 放棄行使優先認購權

於本公告日，南京伺服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由南京金城和本公司分別持有 53.33% 和 46.67% 之股份。南京伺服擬通過引入 2-4 名戰略投資者及員工持股平台以進行混合所有制改革並推行員工持股計劃。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作為南京伺服的股東，在南京伺服增資時，有權優先按照實繳出資比例認購出資（全體股東約定不按照出資比例優先認購出資的除外），據此，本公司對南京伺服的增資享有優先認購權。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

#### 香港上市規則適用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南京伺服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南京伺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之最高百分比率高於 0.1% 但低於 5%，故該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 A. 放棄行使優先認購權

於本公告日，南京伺服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由南京金城和本公司分別持有 53.33% 和 46.67% 之股份。南京伺服擬通過引入 2-4 名戰略投資者及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以進行混合所有制改革並推行員工持股計劃。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作為南京伺服的股東，在南京伺服增資時，有權優先按照實繳出資比例認購出資（全體股東約定不按照出資比例優先認購出資的除外），據此，據此，本公司對南京伺服的增資享有優先認購權。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

## **B. 股權結構可能發生的變化**

截至本公告日期，南京伺服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 億元，其中本公司實繳出資人民幣 1.4 億元，持有南京伺服股權比例為 46.67%。南京伺服混合所有制改革後，本公司持有南京伺服股權比預計為約 35.26%，仍為南京伺服之第二大股東，享有南京伺服之董事會席位數量不變，有權委任五個南京伺服董事中的兩個。

## **C. 放棄行使優先認購權之原因和益處**

南京伺服本次混合制改革有利於提高南京伺服管理層及核心技術人員的積極性，優化其股權結構，促進其長遠發展。

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厘定。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並非於本公司一般或經常性業務中進行，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李喜川先生，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部長，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批准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之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在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的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利益。

## **D. 香港上市規則適用**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南京伺服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南京伺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放棄行使對南京伺服增資之優先認購權之最高百分比率高於 0.1%但低於 5%，故該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可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 **E. 一般資料**

###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發、製造和銷售及相關工程服務。

### 中國航空工業之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控制，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1.60% 之股份權益。

### 南京金城之資料

南京金城為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機電液壓工程研究，飛機操縱與控制系統、電源傳動系統、應急動力系統、環境控制系統、燃油系統、起動機系統、液壓附件的相關技術開發、專業培訓與諮詢服務。於本公告日，南京金城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同時是由中國航空工業最終控制的事業單位。

### 南京伺服之資料

南京伺服為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伺服閥及控制系統、液壓泵產品的研發生產、組裝、測試、銷售和售後服務；通用設備製造（不含特種設備製造）；通用設備修理。於本公告日，南京伺服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由南京金城和本公司分別持有 53.33% 和 46.67% 之股份。

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南京伺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的淨利潤（扣除稅收之前和之後）如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扣除稅收前之淨利潤	3,363.17	5,695.57
扣除稅收后之淨利潤	3,319.43	5,032.33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南京伺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35,963 萬元。

## F. 釋義

「中國航空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61.60% 之股份權益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南京金城」	中國航空工業金城南京機電液壓工程研究中心, 為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南京伺服」	中航工業南京伺服控制系統有限公司, 為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於本公告日, 由南京金城和本公司分別持有 53.33% 和 46.67% 之股份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李喜川先生、徐崗先生、王軍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